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总行3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晓军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在《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四、关于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在《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五、关于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2020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事项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时结合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盈利水平等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七、关于审议《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八、关于审议《2020年度绿色金融专题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九、关于审议《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合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并能够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发展情况持续优化，执行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十、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1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十一、关于审议《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十二、关于审议《2020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开展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审议《2020年度董事薪酬待遇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方案是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情况，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绩效考核制定的，符合《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0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方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四、关于审议《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公司《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关联交易活动，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已经出席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同意 1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庄颖杰、唐林才、陈志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预计的部分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

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经出席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相关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关联董事庄颖杰、唐林才、陈志明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十六、关于修订《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修订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十七、关于制订《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八、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选聘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安永华明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丰富的执业经验和专业的服务能力，根据对安永华明的服务意识、执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的判断，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

相关内容。

十九、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1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内容。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0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报告》《2021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等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